

中共榆林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1 年单位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中共榆林市委政法委员会是中共榆林市委领导和管理政法工作的职能部门，为正县级。市委政法委主要职能是：

1.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坚决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推动完善和落实政治轮训和政治督察制度。

2. 深入贯彻党中央、省委和市委决策部署，工作要求和目标任务，对全市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研究协调市级政法单位之间、市级政法单位和有关部门、县市区之间的有关重大事项，统一全市政法单位思想和行动；推进平安榆林、法治榆林建设；加强过硬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履行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全市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主要任务；努力创造安全的政治环境，稳定的社会环境、公正的法治环境、优质的服务环境。

3. 组织开展全市政法领域重大实践和理论问题调查研究，研究拟订政法工作的方针政策和重大措施，及时向市委和上级政法委提出建议；贯彻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政法改革的决策部

署，组织调研政法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向性和普遍性的重大问题并提出建议，协助市委决策和统筹推进政法改革等各项工作科学发展。

4. 了解掌握和分析研究全市社会稳定形势、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创新完善多部门参与的平安建设工作协调机制，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

5. 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协调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等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实施工作。

6. 监督和支持政法单位依法行使职权，检查政法单位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的情况，指导和协调政法单位密切配合；研究和协调重大、疑难案件，完善与纪检监察机关工作衔接和协作配合机制，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7. 指导和推动政法单位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协助市委及其组织部门加强政法单位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协助市委和纪检监察机关做好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工作，派员列席市级政法单位党组（党委）民主生活会。代管市法学会。

8. 落实中央、省委和市委全面依法治国（省、市）领导机构的决策部署，支持配合其办事机构工作；指导市级政法单位加强国家政治安全战略研究、法治建设重大问题研究，提出建议和工作意见，指导和协调市级政法开展执法司法相关工作。

9. 指导协调政法单位和有关部门做好依法办理、宣传报道

和舆论引导等相关工作。

10. 完成市委和上级党委政法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市委政法委设下列 9 个内设机构：

1. 政秘科。负责机关文电、会务、机要、档案、财务、国有资产管理、保密、接待，安保、车辆管理和值班备勤等工作；协助领导同志了解掌握政法工作全面情况；承办重要会议，督办落实领导同志批示和会议决定；协助做好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相关工作，负责机关学习；负责内外工作联系及综合协调工作，承担中省市安排的涉外交流与合作任务；协调做好市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的办理工作。

2. 政治工作科。负责指导和推动全市政法单位党的建设；协助市委干部主管部门，研究提出建设过硬政法队伍和领导班子的意见措施；协助主管政法工作的市委领导同志掌握政法各单位领导班子的思想作风情况；推动政法队伍纪律作风和廉政建设，协助市委和市级纪检监察机关做好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工作；协助市委和组织人事相关部门考察、管理全市各级政法单位领导干部和市直政法单位人事调配工作；指导全市政法系统人才队伍建设。办理全市政法系统表彰奖励有关工作；负责全市政法系统领导干部和市委机关、直属事业单位、代管单位工作人员教育培训和党群工作；承担脱贫攻坚等重点任务的组织工作；承担机关考评考核工作；做好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工作；

负责机关机构编制、干部人事管理、离退休人员服务等工作，协助做好全市法官检察官遴选，惩戒相关工作；根据授权，代管市法学会的干部。

3. 维稳指导科。组织开展调查研究，了解掌握影响全市社会大局稳定的情况动态，分析研判社会稳定形势，及时提出对策建议；负责组织完善各级维稳工作机制，统筹协调指导政法等部门处理影响全市社会稳定的重大事项，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

4. 综治督导科。组织开展全市公众安全感调查工作，研究分析全市社会治安形势并提出对策建议；负责全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的组织协调、督导检查 and 综合考评；负责落实综治领导责任制及综治鉴定和述职；协调指导全市推进扫黑除恶、社会治安重点地区和突出治安问题排查整治、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协调推动全市重点领域、行业、物品安全管理；调查研究全市流动人口，特殊人群和重点青少年群体等服务管理有关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协调推动建立覆盖全市实有人口的动态管理体系、特殊人群社会关怀帮扶体系；指调协调全市预防和减少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

5. 基层社会治理科。负责加快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负责协调全市基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体系建设，推动开展基层平安创建活动，协调指导推动全市各级综治中心建设、深化拓展网格化服务管理，完善乡镇(街道)，村(社区)综治维稳机制；

指导协调公用设施和重要基础设施安全防护、护路护线联防、校园和医院及其周边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负责深化政法系统智能化建设工作，统筹推进政法大数据业务协同办案平台、网络化信息平台建设，指导协调推动“雪亮工程”等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息化建设；调查研究全市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社会组织服务管理工作有关问题并提出对策建议；研究完善群众利益协调机制，指导协调、组织推进全市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

6. 执法监督科。负责监督检查政法单位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的情况，调查分析并及时纠正存在的倾向性问题，研究制定相关政策措施；完善与纪检监察机关工作衔接和协作配合机制，指导推动政法单位建立健全执法监督制度，针对突出违法问题组织开展专项检查和专项治理；监督和支持政法单位依法履行职责、行使职权，督促指导有重大影响、群众反映强烈案件依法及时办理；指导协调中省交办案（事）件和需要市委政法委统筹研究把握原则政策的重大敏感案（事）件的依法处理工作；承担涉法涉诉信访工作，组织实施涉法涉诉信访救助工作；负责全市政法单位执法办案数据统计分析报告工作。

7. 政治安全科。略

8. 宣传政研科。研究贯彻党委关于政法工作重大方针政策和关系政法工作全局的重大事项，提出政策建议；组织开展政法工作调查研究，参与有关政策的制定工作；负责重大调研任

务和重要文稿的起草工作；承担市委政法委主要负责同志调研和文稿服务工作；负责政法系统的新闻宣传、网络新媒体、舆论导向工作；按照“三同步”要求做好重大案（事）件的舆论引导工作；指导协调市级政法单位和有关部门拟定宣传方案和口径，做好涉及政法工作的重大宣传活动；统筹做好政法系统先进典型宣传工作；承担机关新闻发布工作；负责编撰政法工作年鉴，编发政法工作信息。

9. 反邪教协调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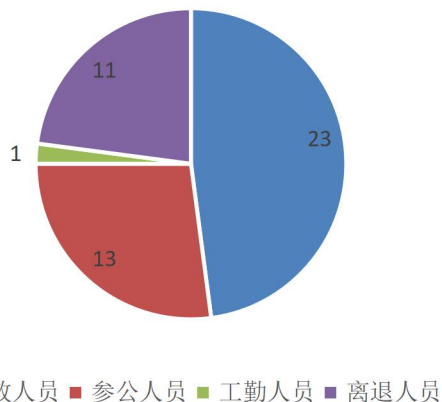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1 年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 1 个：

序号	单位名称
1	中共榆林市委政法委员会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43 人，其中行政编制 23 人、参公编制 20 人；实有人 37 人，其中行政 23 人、参公 13 人、工勤 1 人；离退休人员总共 11 人，其中离休 1 人、退休 10 人。已经移交养老统筹办的离退休人员 10 人。

人员结构分析表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 2	收入决算表		
表 3	支出决算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无此业务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无此业务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中共榆林市委政法委员会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65.96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46.64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1.76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19.85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83
		9. 卫生健康支出	37.44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51.87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4.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485.81	本年支出合计	1476.5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9.28
收入总计	1485.81	支出总计	1485.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部门：中共榆林市委政法委员会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 名称				小 计	其中：教育 收费			
合计		1485.81	1485.81						19.8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55.91	1236.06						19.85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 机构事务	1227.91	1208.06						19.85
2013101	行政运行	525.28	525.28						
2013105	专项业务	375.91	375.91						19.85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 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26.72	326.72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8.00	28.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8.00	28.00						
205	教育支出	1.76	1.76						
20508	进修及培训	1.76	1.76						
2050803	培训支出	1.76	1.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83	138.83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3.45	23.45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 治理	23.45	23.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62	114.6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78.93	78.9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35.69	35.69						

	金缴费支出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6	0.7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6	0.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444	37.4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05	36.0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05	36.05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39	1.39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39	1.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87	51.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87	51.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87	51.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中共榆林市委政法委员会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 营 支 出	对附属 单位 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476.53	728.58	747.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46.63	525.28	721.35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18.63	525.28	693.35			
2013101	行政运行	525.28	525.28				
2013105	专项业务	366.63		366.63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26.72		326.72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8.00		28.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8.00		28.00			
205	教育支出	1.76		1.76			
20508	进修及培训	1.76		1.76			
2050803	培训支出	1.76		1.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83	115.38	23.4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3.45		23.45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3.45		23.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62	114.6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93	78.9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69	35.6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6	0.7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6	0.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44	36.05	1.3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05	36.0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05	36.05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39		1.39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39		1.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87	51.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87	51.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87	51.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中共榆林市委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65.96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36.07	1,236.07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国防支出				
		4.公共安全支出				
		5.教育支出	1.76	1.76		
		6.科学技术支出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83	138.83		
		9.卫生健康支出	37.44	37.44		
		10.节能环保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				
		12.农林水支出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51.87	51.87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理支出				
		23.其他支出				
		24、债务还本支出				
		25、债务付息支出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465.96	本年支出合计	1,465.96	1,465.9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465.96	支出总计	1,465.96	1,465.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中共榆林市委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28.58	648.97	79.6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28.48	628.48		
30101	基本工资	175.53	175.53		
30102	津贴补贴	234.69	234.69		
30103	奖金	14.68	14.6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78.93	78.9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5.69	35.6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	36.05	36.0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4	1.04		
30113	住房公积金	51.87	51.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9.62		79.62	
30201	办公费	9.53		9.53	
30207	邮电费	0.07		0.07	
30211	差旅费	0.56		0.56	
30228	工会经费	7.80		7.8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	7.99		7.9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5.40		35.4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出	18.25		18.2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48	20.48		
30301	离休费	16.19	16.19		

30305	生活补助	3.91	3.91		
30309	奖励金	0.38	0.3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28.48	628.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中共榆林市委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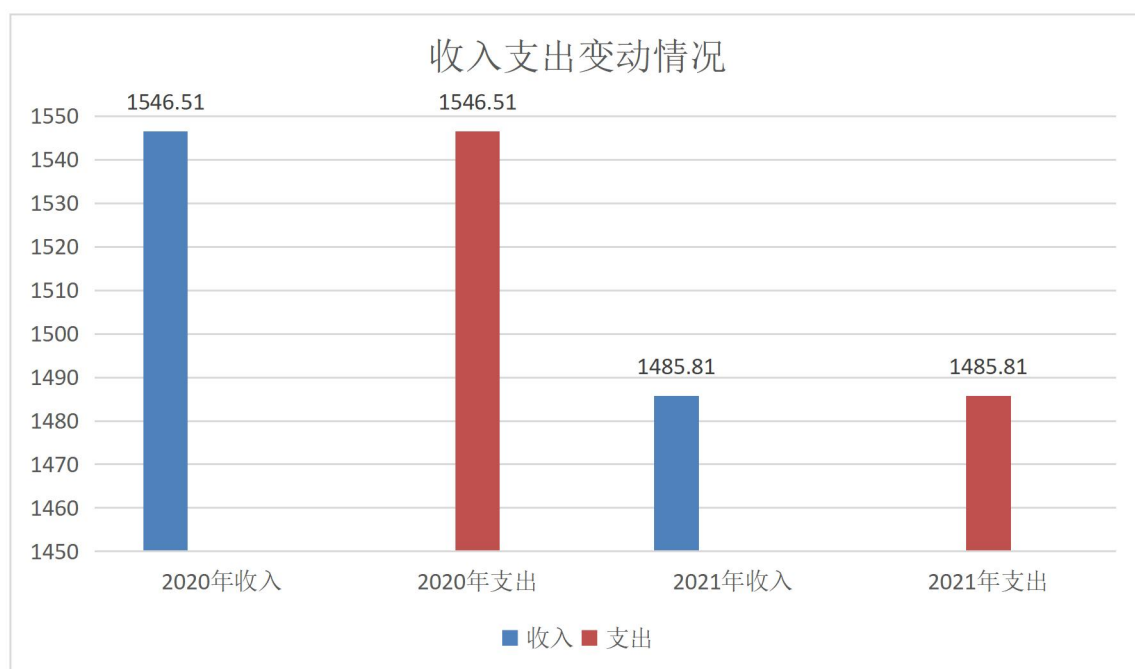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3.00	0.00	1.00	12.00	0.00	12.00	10.00	17
决算数	7.99	0.00	0.00	7.99	0.00	7.99	2.93	10.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预算为且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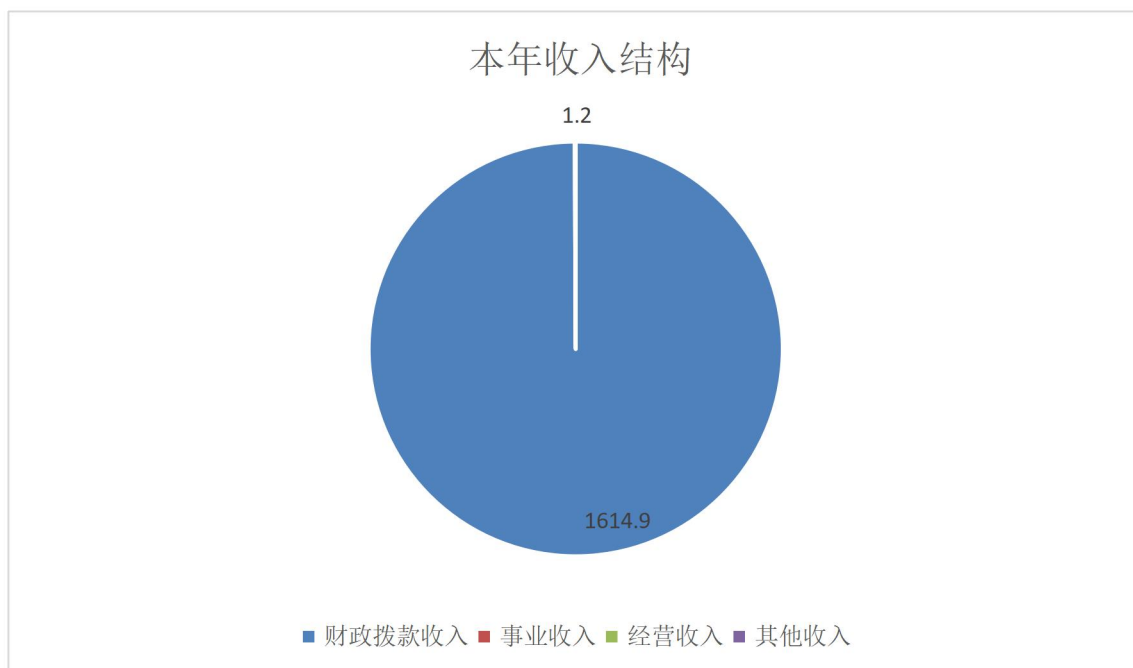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485.8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减少 60.7 万元，下降 3.92%。主要是因为整体项目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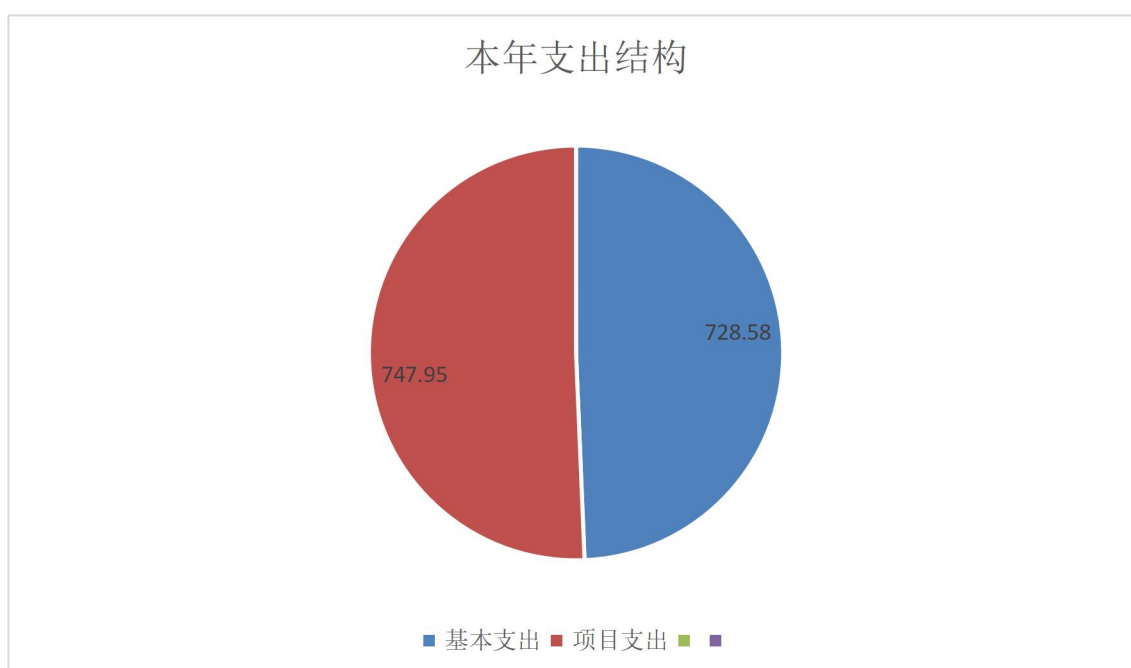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1485.8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65.96 万元，占 98.66%；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9.85 万元，占 1.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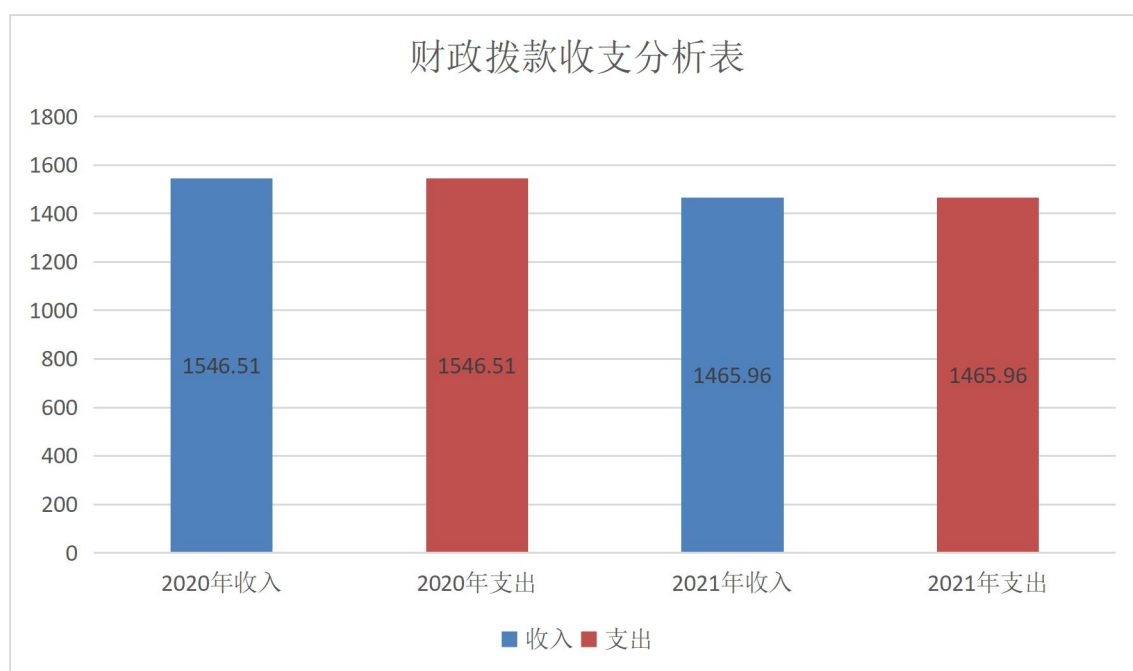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1476.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28.58 万元，占 49.34%；项目支出 747.95 万元，占 50.66%；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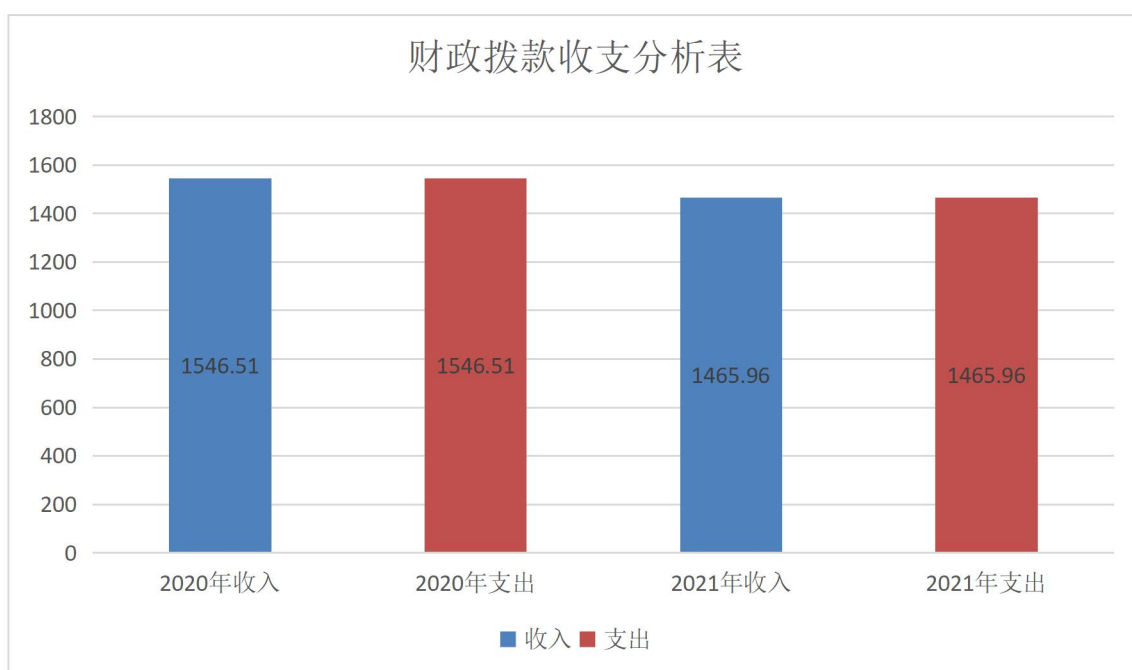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465.9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80.55 万元，下降 5.5%。主要是因为整体项目收支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727.42 万元，支出决算 1465.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4.86%，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28%。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80.55 万元，下降 5.5%，主要原因是整体项目收支减少。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 530.77 万元，支出决算 525.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9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人员未及时交纳养老保险等个人承担的社保费用。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业务（项）。预算 374.80 万元，支出决算 356.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专项业务根据合同按比例支付。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项）。预算 430 万元，支出决算 326.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98%。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就法学会课题研究经费依据合同约定，2022 年无支付款项。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预算 28 万元，支出决算 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预算 150 万元，支出决算 23.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5.6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该专项业务依据上级部门工作指引，需要对标对表才能开展工作。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 79.17 万元，支出决算 78.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1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工作人员的社保因为特殊原因没有转到本单位，所以未及时交纳社保。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预算 43.27 万元，支出决算 35.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2.4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工作人员的社保因为特殊原因没有转到本单位，所以未及时交纳社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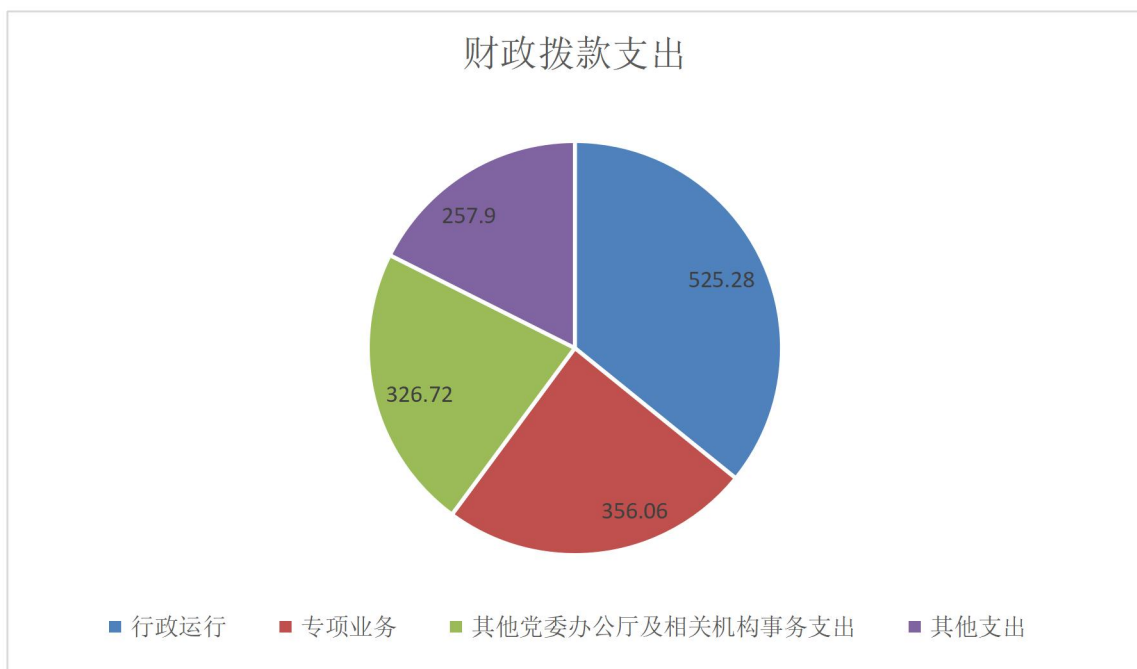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预算 0.78 万元，支出决算 0.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4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

主要原因是部分工作人员的社保因为特殊原因没有转到本单位，所以未及时交纳其他社会保障费用。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预算 36.26 万元，支出决算 36.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4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工作人员的社保因为特殊原因没有转到本单位，所以未及时交纳医保费用。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预算为 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29%。预算与决算基本持平。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工作人员的社保因为特殊原因没有转到本单位，所以未及时交纳医保费用。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预算 52.56 万元，支出决算 51.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6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工作人员的社保因为特殊原因没有转到本单位，所以未及时交纳住房公积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28.58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648.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75.53 万元、津贴补贴 234.69 万元、奖金 14.6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8.93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35.6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 36.0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4 万元、住房公积金 51.87 万元；离休费 16.19 万元、生活补助 3.91 万元、奖励金 0.38 万元。

（二）公用经费 79.6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9.53 万元、邮电费 0.07 万元、差旅费 0.56 万元、工会经费 7.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99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5.49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25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3 万元，支出决算 7.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61.4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业务的减少、公车费用减少。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12 万元，支出决算 7.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66.5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业务的减少、单位有公车编制受疫情影响未采购车辆。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1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1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接待业务。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17 万元，支出决算 10.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59.94%，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6.81 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的影响培训方式发生变化，由线下培训改为线上培训。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10 万元，支出决算 2.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29.3%，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7.07 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的影响线下会议的减少。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41.32 万元，支出决算 36.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12%。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20.59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2021 年公用经费的预算中未对法学会工作人员编制预算。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90.8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28.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

购服务类支出 61.9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74.9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2.4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4.93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 38.57%；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 82.66%。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已走报废程序的总共 2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中共榆林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财务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成立了绩效管理领导小组；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政秘科负责预算绩效的具体实施。成立以常务副书记为组长，

副书记为副组长，政秘科负责人和各事业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委机关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市级财政安排的所有资金（含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资金）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6 个，涉及预算资金 617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35.71%。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全市政法系统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全面履职担当作为，有效保障了社会大局稳定，促进了社会公平正义，主要体现在以下五个方面：一是社会大局持续稳定。二是治安形势稳步向好。三是扫黑除恶纵深推进。四是平安建设不断深化。五是队伍素质明显提升。

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开展单位的重点评价。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教育整顿专项业务、政法维稳专项业务、法学会工作经费、扫黑除恶专项业务等 6 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1. 政法维稳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30 万元，执行数 2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7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没有对绩效管理做到事中监控。下一步改进措施：力争对绩效管理做到事先制定绩效目标，事

中监控，事后自评，以保证绩效管理科学有效的执行。

2. 政法网络传输租赁费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8 万元，执行数 56.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0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未发现其他问题。

3. 教育整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60 万元，执行数 146.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3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个性化指标设置不够细化。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有关预算绩效管理相关政策、制度的学习，使绩效指标细化更加合理。

4. 邪教教育转化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0 万元，执行数 4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资金执行率较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依据工作进度及合同的约定支付资金。

5. 扫黑除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00 万元，执行数 99.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5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业务管理与绩效管理没有紧密结合。下一步改进措施：在日常工作中，把绩效管理与业务管理紧密结合，达到无缝对接，使绩效管理真正发挥作用。

6. 法学会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0 万元，执行数 19.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3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相关人员对绩效管理工作的认

识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相关人员对预算绩效管理相关政策、制度的学习，提高工作人员对绩效管理的认识程度，各科室积极配合，把绩效管理工作做好。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政法维稳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中共榆林市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面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0万元	230万元	218.25	10	94.89%	9.4
		其中：财政拨款	230万元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加强法学会党的建设，强化政治引领和保障作用； 目标2：主动融入社会治理，切实加强法律服务工作； 目标3：以群众满意为标准，开展形式多样的法制宣传。				全部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 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市政法系统培训	3次	3次	5	5	
			评查重点案件数	1094件	1094件	5	5	
			参与成功事例次数	120次	120次	5	5	
			见义勇为群众表彰次数	1次	1次	5	5	
		质量指标	涉稳突出问题化解率	100%	100%	5	5	
			涉稳突出问题稳控率	100%	100%	5	5	
			矛盾纠纷调解成功率	≥98%	≥98%	5	5	
		时效指标	维稳工作相关信息上报及时率	100%	100%	5	5	
			涉稳风险排查化解及时率	≥95%	≥95%	5	5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及时率	≥95%	≥95%	2	2	
		成本指标	费用支出标准	严格执行 相关规定	严格执行 相关规定	3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重点群体稳控率	100%	100%	10	10	
			涉稳风险预警防范率	≥95%	≥95%	5	5	
			涉稳重大问题化解率	≥95%	≥95%	5	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提升地方政治安全维护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	5	
			提高社会治理体系建设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维稳指导工作的满意度	≥90%	≥90%	4	4	
			公众对综治维稳工作的满意度	≥94%	≥94%	3	3	
			公众满意度	≥96%	≥96%	3	3	
总分							99.4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政法网络传输租赁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中共榆林市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面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7万元	57万元	56.8	10	99.64%	9.7	
	其中：财政拨款	57万元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政法综合信息网络传输运行正常			全部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 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部门个数	4个	4个	10	10	
		质量指标	网络覆盖率	100%	100%	10	10	
			信息化系统稳定性	稳定	稳定	5	5	
		时效指标	网络服务租赁年限	1年	1年	5	5	
		成本指标	付网络传输费	57万	56.8	10	10	按合同执行
			费用支出	严格按照 相关规定 执行	严格按照 相关规定 执行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信息网络覆盖率、网络可 靠性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 标	提高社会治理体系建设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10	10	
			服务人员满意度	≥98%	≥98%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办公人员满意度	≥99%	≥99%	10	10	
总分							99.7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2021年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专项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中共榆林市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面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0万元	160万元	146.15	10	91.34%	9.1	
	其中：财政拨款	160万元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突出筑牢政治忠诚、清除害群之马、整治顽瘴痼疾、弘扬英模精神四项任务，扎实推进学习教育、查纠整改、总结提升三个环节，全面正风肃纪、反腐倡廉，使我市政法领域政治生态进一步提升，打造一支信念坚定、执法为民、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干部队伍。				在米脂杨家沟、绥德郝家桥等革命旧址挂牌设立26个教育整顿现场教学基地，组织政法干警开展现场教学192次。先后邀请54名专家教授作各种报告会63场。先后召开两次警示教育大会，全面解读政法系统违纪违法典型案例和宽严政策，开展旁听职务犯罪案件庭审活动，组织违纪违法干警现身说法，让身边的事教育身边的人。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挂牌设立教育基地整顿现场教学	26次	26次	10	10	
			组织政法干警开展现场教学	192次	192次	10	10	
			警示教育	2次	2次	5	5	
		质量指标	反映案件评查开展全过程规范情况	案件评查过程规范性	规范性	5	5	
			反映案件评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	≥95%	≥95%	5	5	
		时效指标	年度内项目执行率	≥95%	≥95%	10	10	
		成本指标	教育整顿专项业务经费	160万	160万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不断创新工作举措，全体法官干警政治信仰、政治立场、政治规矩更加坚定，政治生态化持续优化。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法司法公信力有所提升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英模精神得到大力弘扬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9.1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邪教教育转化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中共榆林市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面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万元	50万元	43.7万元	10	87.40%	8.74
		其中：财政拨款	50万元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进一步提高全体干部防范和处理邪教问题的能力； 目标2：使广大人民群众进一步认清邪教的危害，增强识别邪教，抵制邪教的能力；				全部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 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反邪教教育转化人次	50人次	50人次	20	20	
		质量指标	完成省上下达的教育转化任务	完成率100%	完成率100%	10	10	
		时效指标	截至年底完成“法轮功”存量人员教育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邪教人员教育转化成本	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加大教育转化力度，营造社会和谐稳定环境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大反邪教宣传教育力度	持续加大	持续加大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反邪教知晓率	≥90%	≥90%	5	5	
			公众对反邪教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98.74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中共榆林市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面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万元	100万元	99.55	10	99.55%	9.9	
		其中：财政拨款	100万元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特别是农村涉黑涉恶问题得到根本遏制。 目标2：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法治化、规范化、专业水平进一步提高。				全部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 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	100篇	100篇	10	10		
		质量指标	反映案件评查开展全过程 规范情况	案件评查 过程规范 性	规范性	10	10		
			反映案件评查发现问题整 改情况	≥85%	≥85%	10	10		
		时效指标	全年	2021年	2021年	5	5		
			资金支出	年终支出 ≥95%	年终支出 ≥95%	5	5		
		成本指标	费用支出	严格按照 相关规定	严格按照 相关规定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人民群众参与见义勇 为积极性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 标	巩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 果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提高社会治理体系建设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99.9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法学会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中共榆林市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面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万元	20万元	19.67	10	98.35%	9.8	
	其中：财政拨款	20万元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加强法学会党的建设，强化政治引领和保障作用； 目标2：主动融入社会治理，切实加强法律服务工作； 目标3：以群众满意为标准，开展形式多样的法制宣传。			全部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 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业论文征集数量	15篇	15篇	5	5	
			获得市级以上表彰奖励人数	1人	1人	5	5	
			专业论文获奖数量	3篇	3篇	5	5	
			学会会员增加数量	50人	50人	5	5	
		质量指标	专业论文结题率	≧80%	≧80%	5	5	
			会员管理规范性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5	5	
		时效指标	论文结题及时率	≧80%	≧80%	5	5	
			会员管理及时率	≧85%	≧85%	5	5	
			常务理事及理事单位管理及时率	≧85%	≧85%	5	5	
		成本指标	费用支出标准	严格执行相关规定	严格执行相关规定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学知识公众知晓率	≧80%	≧8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法学工作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9.8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分值	自评得分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投入 (15 分)	预算配置 (15 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以 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 $\leq$ 100%，计 5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 $\times$ 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5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 $\leq$ 0，计 5 分； “三公经费” $>$ 0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 $\times$ 100%。	5	5	
		重点支出安排率	重点支出安排率 $\geq$ 90%，计 5 分；80%（含）-90%，计 4 分；70%（含）-80%，计 3 分；60%（含）-70%，计 2 分；低于 60%不得分。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 $\times$ 100%。	重点项目支出：单位职能工作、《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等。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5	5	
	预算执行 (15 分)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率=0，计 3 分；0-10%（含），计 2 分；10-20%（含），计 1 分；20-30%（含），计 0.5 分；大于 30%不得分。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times$ 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3	2	
		支付进度	春节前下达全部专项资金的 50%；6 月底前所有专项资金指标全部下达完。每出现一个专项未按进度完成资金下达扣	按照相关规定，及时下达。	3	2	

过 程 (40 分)			0.5 分，扣完为止。			
	资金 结余		无结余，得 3 分；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结转，得 2 分；结余超过上年结转，不得分。	按照相关规定，足额下达。	3	3
	“三公 经费” 控制率		以 100%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100%，计 6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times$ 100%。	6	6
	管理 制度 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 分； 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 分； 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 分。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建立健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3	3
	预算 管理 (15 分)	资金 使用 合规性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 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3	3

过程	预算管理 (15 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 分； 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0.5 分；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0.5 分； 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0.5 分； 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0.5 分。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3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 100% 的，得 3 分； 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 0.2 分，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执行率 = (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 / 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 × 100%。 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3	0	
		公务卡刷卡率	公务卡刷卡率达 50% 以上的，得 3 分。 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 0.2 分，扣完为止。 公务卡刷卡率 = 公务消费刷卡支出 / 授权支付 * 100%。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榆林市市级预算单位公务卡管理暂行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市财政资金支付行为的规定》加强公务卡的使用和管理。	3	3	
过程	资产管理 (10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 分；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 分。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3	2	

		资产管理 安全性	①资产保存完整；②资产配置合理； ③资产处置规范；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4	4	
		固定资产利用率	每低于100%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3	3	
产出 (25分)	职责履行 (25分)	《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此三项指标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进行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行细化。	25	25	
		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单位职能工作					
效果 (20分)	履职效益 (20分)	经济效益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进行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行细化。	15	15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含）以上计5分； 85%（含）-95%，计3分； 75%（含）-85%，计1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	5	3	

			低于 75%计 0 分。				
总 分					100	94	
备注：根据资金支出实际情况，对“三级指标”进行增加或删除，并将修改后的“评分标准”和“指标解释”进行细化，总分为 100 分。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1、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4，年预算数 1727.42 万元，执行数 1476.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48%。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良好，市政法系统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全面履职担当作为，有效保障了社会大局稳定，促进了社会公平正义，主要体现在以下五个方面：一是社会大局持续稳定。二是治安形势稳步向好。三是扫黑除恶纵深推进。四是平安建设不断深化。五是政法队伍素质明显提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财务人员对预算绩效管理相关的业务知识掌握的比较少。2、相关人员对绩效管理工作的认识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相关人员对预算绩效管理相关政策、制度的学习

（四）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